

# 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忻市监法规〔2024〕21号

## 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4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、五台山风景区局、开发区分局，  
市执法队，市不良反应中心，市局机关各科室：

现将《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普法责任清单》  
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（主动公开）

# 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普法责任清单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牢固树立普法为民工作理念和导向，确保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提质增效，进一步落实普法责任制工作要求，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清单。

## 一、普法目标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管理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广泛组织开展各项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，深入推进法治山西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。

## 二、普法对象

本系统全体干部职工、管理服务对象、社会公众。

## 三、普法内容

### （一）共性普法内容

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《行政诉讼法》《行政处罚法》《行政复议法》《行政许可法》《行政强制法》《国家安全法》《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网络安全法》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《公务员法》《乡村振兴促进法》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《党政主要负

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《山西省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山西省平安建设条例》等。

## （二）个性普法内容

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《反垄断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《广告法》《产品质量法》《食品安全法》《反食品浪费法》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《标准化法》《计量法》《专利法》《商标法》《价格法》《认证认可条例》《药品管理法》《疫苗管理法》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《电子商务法》等。

## 四、普法举措

（一）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走深走实。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贯活动，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、模范践行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市场监管领域各类普法阵地和管理，防止错误思想言论和有害信息传播（牵头单位：机关党委、综合规划科）。

（二）持续强化宪法学习教育。把宪法列为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，每年不少于一次（牵头单位：机关党委）。组织开展好2024年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（牵头单位：政策法规科）。

（三）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。利用各类普法媒介，以党章、准则、条例等为重点，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。积极参加“中国普法”微信公众号开展的党内法规宣传教育活动（牵头

单位：机关党委）。

（四）持续开展民法典宣传。组织开展第四个“民法典宣传月”活动，提高全社会遇事找法、办事依法的意识和能力（牵头单位：政策法规科）。

（五）深入开展市场监管领域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。充分利用“3·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、“4·26”世界知识产权日、“5·20”世界计量日、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、“6·9”世界认可日、食品安全宣传周、质量月、“10·14”世界标准日、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、“安全用药月”、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等各普法节点进行集中宣传，同时深入开展“法律六进”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各业务科室）。围绕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忻州，大力宣传扫黑除恶、毒品预防、扫黄打非、电信网络诈骗、防范非法集资、未成年人保护等方面法律法规（牵头单位：相关业务科室）。

（六）加强领导干部法治教育。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，把年终述法列入领导干部年度述职内容，新任干部任职前参加法律知识考试（牵头单位：政策法规科）。持续推动市场监管工作人员每年至少网上或现场旁听庭审1次，引导市场监管工作人员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、权由法定、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观念（牵头单位：政策法规科）。利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络学院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管干部网络学院、山西干部在线学院等平台组织干部职工进行法律法规在线学习（牵头单位：人事教育科）。举办2024年“市场监管大讲堂”，切实加强普法队伍自身建设，提高干部职工法

律知识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（牵头单位：政策法规科）。

（七）深入宣传与优化营商环境相关的法律法规。以法治提振企业发展信心，大力宣传市场监管领域有关公平竞争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法律法规，提高企业依法合规经营意识，促进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（牵头单位：信用监管科、双反价监科）。

（八）推动普法融入执法和法律服务全过程。综合运用行政指导、随机抽查、监督抽查、现场检查、行政强制、行政处罚等手段，加大对各类管理服务对象的规范力度，宣传相关法律法规。针对新颁布、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，对管理服务对象进行专题培训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科室、执法队）。

（九）严格落实以案释法制度。通过以案释法开展普法，利用办案各环节宣讲法律，及时解疑释惑（牵头单位：执法队），定期发布典型案例（牵头单位：执法稽查科）。在参与信访案件处理过程中，切实做好释法析理工作，引导当事人依法表达诉求，理性维护权益，自觉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矛盾纠纷（牵头单位：办公室）。

（十）积极推进机关法治文化建设。充分发挥“报、网、端、微、屏”作用，利用本单位窗口岗位、电子显示屏、橱窗展板等开展常态化法治宣传教育（牵头单位：办公室）。广泛运用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市局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、今日头条号等新媒体平台，开设专版专栏，加大普法力度（牵头单位：综合规划科）。

（十一）开展知识竞赛活动。组织全系统市场监管人员和

社会公众，参加 2024 年“强化服务年”知识竞赛活动，起到普及惠企政策、服务企业、监管为民的作用（牵头单位：政策法规科）。